

证券代码：300478

证券简称：杭州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7-060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：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杭州高新	股票代码	30047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周黎隽	蒋鹏	
办公地址	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龙皇路 10 号	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龙皇路 10 号	
电话	0571-88581338	0571-88581338	
电子信箱	hzgaoxinxiangsu@163.com	hzgaoxinxiangsu@163.com	

2、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75,623,957.21	279,456,549.91	-1.3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,485,608.05	15,072,509.67	-10.5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（元）	13,472,228.30	15,080,117.33	-10.66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32,866,166.34	12,330,379.23	-366.55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	0.23	-13.0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	0.23	-13.0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59%	3.03%	-0.4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678,685,975.61	618,499,790.35	9.7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518,425,587.29	514,940,479.24	0.68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报告期末股东总数		9,779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高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38.25%	25,500,000	25,500,000	质押	23,520,000	
中国双帆投资控股集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18.75%	12,500,000	12,500,000	质押	12,500,000	
杭州天眼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6.75%	4,500,000	4,500,000	质押	4,500,000	
李水珍	境内自然人	1.31%	875,000	0			
张明军	境内自然人	0.80%	535,550	0			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0.64%	428,100	0			
浙江润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56%	375,000	0			
刘明洋	境内自然人	0.51%	337,300	0			
郁金晶	境内自然人	0.50%	335,000	0			
朱建英	境内自然人	0.47%	312,500	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高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双帆投资控股集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都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高长虹先生控制；杭州天眼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权激励平台，持股人员主要是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、中层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高长虹担任杭州天眼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公司未曾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公司股东李水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，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75,0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875,000 股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17年上半年，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，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“和谐创业、科学发展，改革创新、稳中求进”的企业方略，以“拓展销售，加强研发”为行动纲领，积极应对外部市场变化。2017年上半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,562.40万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1.37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,348.56万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10.53%。

2017年1月，公司与太阳电缆控股子公司上杭铜业签署投资协议书，共同出资3000万元设立福建南平太阳新材料有限公司，公司出资比例为51%。子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的电缆料项目，产品系列包括硅烷交联、化学交联、无卤低烟、聚氯乙烯和橡胶电缆料，销售市场以福建南平为中心，逐渐向周边省市扩大。子公司成立后，会进一步加强公司与太阳电缆之间的合作关系，为公司锁定后期销售和开发新产品创造良好的条件。

2017年3月份发生了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，陕西某公司向地铁施工方供应不合格的电缆，导致西安地铁三号线存在严重安全隐患。本次事件引发全行业的质量大排查，打击市场机会主义风气。在这种市场氛围下，公司作为电缆料行业的领先企业，自然成为了电缆厂的首选供应商之一，但因公司的产能掣肘，只能择单生产，加上第一季度销量减少，因此，公司上半年的业绩并未实现增长的目标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合并范围增加

公司名称	股权取得方式	股权取得时点	出资额	出资比例
福建南平太阳新材料有限公司	新设子公司	2017年2月	5,100,000.00	51.00%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高长虹
2017年8月25日